

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三市监文〔2024〕65号

签发人：贾立耘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第18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戢彩铃、杨丽侠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进一步规范宠物医院医疗收费标准”的提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目前宠物医院医疗收费监管的法律依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《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宠物医院的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，收费标准由宠物医院自行制定，按照规定收费标准进行明码标价。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监管宠物诊疗机构是否存在不按规定明码标价、价外加价、低标高结等价格违法行为以及诊疗机构公

示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执行等是否存在不正当价格行为。

二、市场监管局目前宠物医院医疗收费监管工作情况

近年来，三门峡市市场监管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“双减”工作精神与要求，强化责任担当，立足职能，通过开展重点排查、分类指导、全面整改、督促检查等方式，加强监督管理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，规范市场秩序，防范社会风险。目前，为规范全市宠物诊疗行为，市场监管局要求各县（市）市场监督管理局、直属各分局对辖区宠物诊疗机构进行摸底调查，全面开展规范宠物诊疗秩序价格收费专项整治行动，严厉打击价格违法行为。

一是规范诊疗收费聚焦价格监管。根据诊疗机构经营场所内诊疗区、寄养区等设置情况，以随机调阅宠物诊疗病历档案等资料的方式，核实诊疗机构公示的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执行情况，现场查看宠物医院营业执照、收费公示情况、收费标准、收费票据，沟通了解广告宣传、诊疗收费、药品价格情况以及检查是否不正当价格行为，督促宠物医院对诊疗收费、宠物服务等项目进行公示，切实提高宠物医疗服务质量，规范宠物诊疗收费标准。截至目前，市场监管局共出动执法人员 30 余人，检查宠物诊疗机构 50 余户次。

二是强化重点法律制度宣贯。利用各类媒介、12345、12315 平台及相关社会组织，多渠道宣传法律法规，畅通投诉举报渠道，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，形成群策群力的监督局面。监管同时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《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》《广告法》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等法律法规宣传，增强从业人员依法诚信经营意识。督促宠物诊

疗机构完善收费项目价格公示，健全诊疗项目收费清单制度，规范明码标价，严禁“任性”收费，增强从业人员诚信经营意识，引导和督促诊疗机构加强价格自律和内部管理，提升宠物诊疗规范化水平。

三是加大执法力度打击违法行为。对诊疗项目及价格公示位置不明显、漏标个别宠物用品价格等情况，现场予以纠正，要求限期整改。对构成违反明码标价规定、价格欺诈等价格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，坚持边整治、边推进、边总结、边提高、科学提炼整治经验，固化整治成果，紧盯投诉举报情况，持续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依法查处宠物诊疗价格违法行为，着力构建统一开放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。

通过提案反映出的问题，我局今后的监管工作中，进一步严格强化责任落实，加大监管力度，配合相关主管部门工作，切实把提案所涉及的行业及问题作为重点工作，因地制宜、有所侧重的开展工作，力求做到保安全、护稳定、促发展两手抓、两不误、两促进，切实为消费者的放心消费的良好环境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价监科 2802236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1份）

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18日 印发



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制

附件 4

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 编号		提案 编号	18	满 意 程 度	满 意	基 本 满 意	不 满 意
承 办 单 位	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			✓		
意 见	答复满意! 代表(委员)签名: 杨丽侠						
备 注	1.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代表、委员的答复一同寄出。 2.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,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打“√”。 3.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,内容较多可附加页。						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制